

當陽縣志卷四

政典志上

賦役

古者因田制賦量力而役任地任民其法一歸於中正後世賦役紛更民不堪命矣我朝懲前代之弊汰無名之征賦役一書垂爲令典故雖瘠土之民而咸安耕作輸將恐後亦可見輕徭薄斂

帝澤入民之深也茲臚列之俾後此守土者率由不忘云爾志賦役一戶口人丁

明以前不可考

萬歷元年編戶一千三百八十四口七千一百五十八丁二千五百六十一

萬歷十四年編戶一千七百二十四口三千四百三十四丁四千九百三十六

天啓二年編戶一千七百六十口三千四百六十九丁四千九百三十八

崇禎十五年丁二千三十

知縣倪瑞應詳請平丁每糧一石隨丁六斗八升八合九勺七抄五撮

國朝

順治三年編戶逃絕丁一千八百八十四丁四斗存丁一百四十五丁六斗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宜昌印書館承印

順治七年起至康熙四年陸續添懇存丁七百一十丁八斗九升八合二勺豁免運夫人丁三

丁

康熙二十年 年至五十年六屆編審添丁二百六十六丁八斗六升四合一勺六抄開除人丁

一千一十四丁二斗六合六勺實在人丁一千一十二丁七斗九升三合四勺

應納丁銀照糧攤派以免枯丁賠累

康熙五十五年起至乾隆三十一年十一屆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三百三十二丁欽奉

恩詔永不加賦

按在康熙五十年

實在人丁一千三百四十四丁七斗九升三合四勺

乾隆五十八年造報民數一十五萬二千一百一十九口

以上續舊志

謹按以上所載丁數前後不甚相符邑自嘉慶初年曾遭兵燹文卷全燬無從核對以後戶口丁銀俱依嘉慶道光以來報銷檔冊實數載入

嘉慶二十五年造報民數二十萬零二千六百八十四口

道光三十年造報民數二十六萬八千六百九十八口

咸豐十一年造報民數二十九萬一千五百七十六口

同治三年造報民數三十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口

謹按原額人丁二千三十丁 見前 每丁派銀九錢六分四釐該徵銀一千九百五十七兩六錢九分七釐內奉文豁免運夫人丁三丁除了銀二兩八錢九分三釐實在人丁二千



二十七丁又除荒蕪人丁九百六十九丁一升三合八勺計除荒蕪丁銀共八百六十五兩七錢六釐

實成熟人丁一千五十八丁九斗八升六合六勺實徵丁銀一千八十九兩九分八釐

一原額田三千五百一十七頃一十七畝二分六釐八絲

上田一千五十五頃一十五畝一分七釐八毫二絲四忽每畝科秋糧米五合該米五百二十七石五斗

七升五合八勺九抄一撮二圭每石派銀一兩九錢二分一釐九毫五絲四忽零應徵銀一千一十三兩九錢七分六厘

七毫六絲九忽零

中田一千四百六頃八十六畝九分四毫三絲二忽每畝科秋糧米四合該米五百六十二石七斗四升

七合六勺一抄七撮二圭八粒每石照前則例應徵銀一千八十一兩五錢七分五釐二毫二絲零

下田一千五十五頃一十五畝一分七釐八毫二絲四忽每畝科秋糧米三合該米三百一十六石五斗

四升五合五勺三抄四撮七圭二粒每石照前則例應徵銀六百八兩三錢八分六釐六絲一忽零

夏稅絲照官米一石帶科稅絲二錢七分八釐四毫一絲二忽零該絲一十觔二兩四錢四分三釐四毫一絲秋糧內派

一原額地四千八百六十六頃四十二畝五分六毫五絲

上地七百五頃八十二畝九釐七毫七絲每畝科秋糧米四合九勺九抄七撮四圭五粒八粟該米三百五十二石七斗三升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二

宜昌印書館承印

四勺八抄八撮五圭每石照前則例應徵銀六百七十七兩九錢三分一釐八毫九絲零

中秋地六百四十一頃八十三畝六分七釐六毫八絲三忽每畝科秋糧米三合九勺九抄九撮九圭九粒九粟該米二百五

十六石七斗三升二合六勺六抄四撮三圭每石照前則例應征銀四百九十三兩四錢二分八釐

四毫五絲六忽零

中稅地二百九十九頃二十五畝七分八釐六毫七絲七忽每畝科夏稅大小二麥三合九勺九抄九撮九圭三粒一粟該麥一百

一十九石七斗三合一勺四抄七撮一圭每麥一石折銀一兩一錢二分二釐二毫七絲二忽共銀一百三十四兩三錢二

分五釐二毫二絲七忽零

下地七百五頃八十二畝九釐七毫七絲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二百一十一石七斗四升六合二

勺九抄三撮一圭每石照前則例共銀二百三十七兩六錢一分五釐七毫六絲一忽零

荻柴地五十二頃七十八畝二分九釐五毫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二十一石一斗一升三合一勺

八抄每麥一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二十三兩六錢九分二釐六毫一絲九忽零

湖柴地八十六頃八十七畝一分八釐八毫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三十四石七斗四升八合七勺

五抄二撮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三十八兩九錢九分四釐七絲六忽零

湖草地八十二頃八十六畝七釐一毫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二十四石八斗五升八合二勺一抄

三撮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二十七兩八錢九分五釐一毫九絲二忽零

煤炭地三頃五十七畝三分二釐七毫每畝科稅大該麥一石七升一合九勺八抄一撮每石照前則例

共折銀一兩二錢二釐九毫四絲七忽零
山鄉地二千二百八十七頃四十八畝一分一釐六毫五絲每畝科夏稅大小該麥三百四十三石一斗二升二合一勺七抄四撮七圭五粒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三百八十五兩四分二釐九絲

七忽零照官米一石帶科夏稅絲二錢七分八釐四毫一絲二忽零該絲四觔六兩三錢九分二釐三毫五絲七忽零
桑地一十一畝八分五釐每畝科桑絲七錢三分二釐六絲七忽零該絲八兩六錢七分五釐

一原額塘湖三百六十六頃九十八畝三釐五毫五絲
塘三百六頃八十七畝四分三釐三毫五絲每畝科秋糧米四合該米一百二十二石七斗四升九合七勺三抄四撮每石照前則例應徵銀二百三十五兩九錢一分九釐三毫八絲二忽零照官米一石帶科夏稅絲二錢七分

水湖三十頃六十畝二釐九毫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九斗一升八合八撮七圭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一兩三分二毫五絲一忽零

荒湖四十二畝八分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一升二合八勺四抄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一分四釐四毫八忽零湖壩二十九頃七畝七分七釐三毫每畝科夏稅大小該麥八斗七升二合三勺三抄

一畝九圭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九錢八分一釐一毫四絲零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三 宜昌印書館承印

一原額山四千六百八十二頃五十七畝八分九釐一毫三絲

松草山七百三十二頃三十四畝九分六釐七毫七絲每畝科夏稅大該麥二十一石九斗七升四勺九抄三圭一粒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二十四兩六錢五分四釐六毫五絲九忽零

荒石山三千九百五十頃二十二畝九分二釐三毫六絲每畝科夏稅大小該麥二十七石三升九合三勺八撮一圭四粒每石照前則例共折銀三十兩三錢四分二釐七毫五絲四忽零

原丈量陸科米一斗八升二合四抄三撮照前則例應徵銀三錢四分九釐八毫七絲八忽零
以上原額田地塘湖壩山共一萬三千四百三十三頃一十五畝六分九釐四毫一絲

科秋糧官民米二千一百三十九石二斗六升三合九勺七抄三撮額徵併加增共銀四千一百一十一兩五錢六分七釐六毫五絲九忽一微三塵七纖五渺

大小二麥共八百七石一斗七升六合七勺二抄該銀九百五兩七錢九分一釐一毫三絲六忽二微二塵六纖八渺

稅桑二絲一十五觔一十五兩六錢八分四釐秋糧內帶派
原荒地塘湖壩山共一萬二十七頃七十一畝八分八釐四毫三絲一忽原荒米麥共一千六百四十二石四斗八合五勺三抄三撮原荒銀二千五百二十六兩五錢五分三釐

三毫六絲七微八塵六纖九渺康熙二十六年起至乾隆二十六年底節次墾糧總共銀

一千八百一十四兩六錢四分一釐六毫六絲七忽六微零細冊詳載賦役全書

實荒地塘山七千二百二十一頃二十八畝四分七釐一毫五絲三忽一微一塵實荒糧

麥六百六十二石七斗四升三合三勺五抄六撮五粒三粟實荒銀七百一十一兩九錢

一分一釐六毫八絲四忽三微一塵一纖九渺二漠六茫乾隆十年奉文開除冲壓田地

一十頃八十二畝六分二釐一毫九絲

實成熟田地塘山六千二百一頃四畝六分六絲六忽八微九塵實成熟糧麥二千二百七

十九石六斗二升五合四勺七抄五撮三圭四粒七粟除冲壓糧麥四石七升一合八勺六抄一撮六圭

止此數每秋糧一石派銀一兩九錢七分四厘八

毫五絲一忽零每麥一石派銀一兩一錢二分二厘一毫七絲二忽

該銀一千一百五十五兩二錢九釐二毫一絲二忽零除荒銀四百五十七兩七錢一分二

厘五毫五絲一忽零實徵銀六百九十六兩二錢五分三釐一絲五忽零除冲壓銀一兩二錢四分三厘六毫四絲五忽

零止此數

以上人丁田地塘湖壩山九釐餉並墾派丁銀等項共銀八千二百五十八兩二分九釐二

毫六絲七忽七微五塵三渺九漠九茫內除豁免運夫丁銀及荒銀冲壓丁條餉銀丁隨糧派又雍正七年

等事案內闔省均攤人丁應減丁銀數見起運項下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四 宜昌印書館承印

起至乾隆三十六年共十二年民賦墾帶丁銀總銀一百二十二兩零六分四釐七毫八

絲墾帶丁銀另款作收詳見後

實徵銀五千五百三十一兩六錢四分二釐九毫一絲九忽一微七塵一纖六渺二漠九沈

六沙三灰二漂以上舊志

謹按闔邑原額田地山塘湖壩共一萬三千四百三十三頃一十五畝六分九釐共科糧

麥二千九百四十六石四斗九升一合額徵銀五千一十七兩三錢五分九釐除荒蕪糧

麥六百七十二石五斗五升八合八勺計除銀八百八十七兩四錢一分三釐實成熟糧

麥二千二百七十七石三斗一升一合九勺每糧麥一石派條銀一兩五錢共征條餉銀四千三百

兩八錢六分自嘉慶以後至今

一更民田坐落官田

原田地一十一頃九十七畝實徵租餉並丁銀四十三兩九分二釐更民九釐餉銀一兩

四錢四分九釐見舊志 按此項仍舊案

謹按闔邑民賦地丁更民正雜各項共銀八千一百八十二兩六錢一分九釐內除荒蕪

銀二千八百九十一兩七錢二分二釐又除豁免故夫丁銀三兩八錢九分三釐外又加

康熙二十一年增墾銀七錢五分七釐又加二十二年增墾銀五錢五分四釐又加二十

六年增墾銀二兩五錢一釐又於乾隆二十一年奉文墾派二十三四五六等年新墾丁銀四錢二分八釐又加乾隆二十一年增墾銀二兩一錢三分二釐又奉文墾派乾隆二十七八九三十三十一等年新墾丁銀三錢四釐又加三十六年增墾銀一兩一錢七分又加四十二年增墾銀八錢一分四釐

實徵銀五千二百九十六兩九錢一分八釐以符起運存留驛站隨漕四款正額數目

一起運項下依嘉慶以後定額開載

徵墾銀二千一百一十八兩二錢四分五釐隨徵加一一耗羨

一存留項下依嘉慶以後冊卷開載

徵墾銀一千二十兩三錢二釐隨徵加一一耗羨

解款

裁缺俸工燈夫等銀一百九十四兩八錢五分

部寺解費銀四兩四錢八分八釐

鄉飲銀二兩七錢九分一釐

裁汰民壯工食銀一十二兩

憲書銀二兩五錢八分九釐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五

宜昌印書館承印

科舉銀一兩八錢五分五釐

會試舉人長夫銀五兩五錢八分

歲貢花紅銀四兩八錢八分三釐

以上各款共解銀二百二十九兩三分六釐所存留銀七百九十一兩二錢六分六釐

以作坐支俸工祭祀役食廩糧等項之用

官俸

知縣俸銀四十五兩

巡檢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典史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教諭俸銀三十一兩五錢此款仍舊請領訓導其扣減見後

以上四款例應赴 司請領

祭祀

文廟二祭銀四十兩

崇聖祠二祭銀七兩

名宦鄉賢二祭銀七兩

關帝三祭銀四十兩

文昌祭品銀二十三兩八錢三分

社稷壇二祭銀十兩

山川壇二祭銀十兩

常雩壇祭銀五兩

邑厲壇三祭銀十一兩

香燭米折銀一兩五分

厲祭米折銀一兩二分二釐

鄉飲二次銀四兩

孤貧

原設孤貧額內九名額外八名共十七名每名日給布花口糧銀七釐文遇閏加增小建扣除年額共支銀四十二兩五錢四釐

按祭祀孤貧二項依嘉慶以來定數支放

儒學品俸 以下各項分別照數扣減詳見後

教諭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六

宜昌印書館承印

教官加品銀四十八兩

役食

門子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經制皂隸十四名工食銀八十四兩

迎送皂隸十二名工食銀六十兩九錢九分九釐

民壯十八名工食銀一百八兩

民壯加銀增十兩

件作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禁卒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捕役八名工食銀四十八兩

庫子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斗級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轎傘夫七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典史門子一名工食銀六兩

典史馬夫一名工食銀六兩

典史皂隸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巡檢弓兵十名工食銀四十兩六錢六分六釐

巡檢皂隸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教官齋夫六名工食銀三十六兩

教官門斗五名工食銀十四兩

北門渡夫工食銀三兩五分

右品俸役食共二十一項俱依嘉慶以後定額開載道光三十年奉文每兩內扣三成並六分減平支放所扣銀兩彙解司庫充餉

看守 關陵墓夫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安陸戎府民壯六名工食銀三十六兩

沔陽沙鎮弓兵二名工食銀十二兩

協編新鎮弓兵五名工食銀十兩一錢六分六釐

安陸健夫工食銀四兩八錢八分

縣屬健夫工食銀四十二兩三錢五分八釐

按縣屬額設十四舖共舖兵三十六名每年額支銀一百五兩八錢九分六釐由存留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七

宜昌印書館承印

項下坐支銀七十兩一錢七分五釐餘銀赴司請領歸款嗣於咸豐八年奉文裁汰舖兵六成銀四十二兩一錢五釐同扣存安陸府舖兵六成銀七兩三錢二分共銀四十九兩四錢二分五釐另文批解司庫充餉

廩膳

廩生二十名餼糧銀四十八兩

膳夫二名工食銀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

右廩膳並前役食共八項亦依嘉慶以後銀數開載道光二十三年奉文每兩不扣三成止扣六分減平其減平銀兩彙解司庫充餉

以上坐支祭祀孤貧並品俸廩膳役食等項共銀一千七十六兩二錢

請領教職加俸祭祀補荒等銀四百二十兩二錢三分四釐

各項共銀一千四百四十兩五錢三分六釐每年支解共銀一千三百五兩二錢九分七釐

又坐支各官編俸

汰舖兵六成銀四十九兩四錢二分五釐外有各項扣三成及六分減平銀兩并解司庫

充餉

一驛站項下

徵墾銀一千九百八十兩五錢二釐隨征加一耗羨

原編驛站見舊志

鄂東驛支應銀四十二兩無問

代編沔陽州原編豐樂驛支應銀十兩

原編走遞夫馬

排夫二百五十名內扣除本縣橋傘夫六名抵經制外餘走差二百四十四名每名銀七兩二錢帶問銀一錢

分共銀一千七百八十六兩八分

脚馬四十五匹每匹銀二十四兩帶問銀四錢共銀一千九十八兩

代編沔陽州原編鍾祥縣除新增價銀派鍾祥編徵外本縣實編銀一十八兩四錢二分八釐

釐八毫帶問銀三錢七厘二毫共銀一十八兩七錢三分六釐右驛站夫馬二項共銀二千九百五十四兩八錢一分六釐係本邑原編額徵之數詳見舊志至於康熙十年後所設排夫名數

及抽調緣由開載於左

排夫三十名工食銀二百十九兩六錢康熙四十七年抽夫五名工食銀三十六兩六錢解道補給蒲圻縣增夫工食又雍正三年裁夫十二名工食銀八十七兩八錢四分解道移司充餉實

存排夫十三名工食銀九十五兩一錢六分乾隆四年奉文遇問加增小建扣除

脚馬三十匹該草料並馬夫獸醫工食藥餌等項銀六百四十二兩雍正四年裁馬六匹乾隆二十三年奉文全裁如數解司充餉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八

宜昌印書館承印

兵部項下

夏秋折色起運

江濟水夫二十二名每名工食銀四兩九分五厘該銀九十兩九分每兩京扛銀一分三釐該銀一兩一錢七分一釐一毫

七絲每兩解官盤費七釐該銀八錢二分一釐四毫

又照依協濟徒多轉折等事案內徑支本縣正項以抵各處協濟銀二百七十兩二錢九分

八釐九毫以上見舊志

按右二項連前原編額徵驛站共銀三千三百七十七兩一錢九分八釐內除荒蕪銀一千

二百九十六兩四錢二分九釐九毫又除豁免故夫丁銀二錢八釐四毫又除冲壓豁免

銀三兩一錢八分六釐八毫又除增墾徑解司庫抵補重丁歸入起運充餉銀三十六兩

八錢七分一釐三毫

實徵銀一千九百八十兩五錢二釐內有每年排夫工食銀兩應於本縣額編驛站內動

支銀九十五兩一錢六分又驛站項下編設買馬銀二百一十兩一錢七分四釐又丁墾

銀九百八兩七錢二分八釐又裁減夫馬工食工料等銀七百六十六兩四錢四分係批

解司庫充餉依現在報銷冊卷實數

又囚糧每米一石作銀一兩二錢自咸豐十年起年終核數抵解驛站等銀

一隨漕征聖原額一百七十八兩一錢五分三釐內除荒故丁銀

實徵銀一百七十七兩八錢六分九釐隨征加一楞木松板銀二兩二錢二分八釐四毫

運米官軍行月二糧米一百四十九石九斗三升每石折銀四錢該銀五十九兩七錢二分

三六耗蓆輕費銀一百三兩六分三釐五毫每百兩解准損銀一兩該銀一兩三分七毫

淺船解費共銀七兩一錢一分除荒故丁外實徵銀七兩一錢七釐

運糧官盤費銀五兩

右各項係解糧庫現在報銷冊卷核與舊志相符

一漕米

原額兌軍漕糧本色正米每秋糧一石派正米二斗六升三合該米五百五十七石一斗每石加耗米四斗該耗米二百二十

二石八斗四升正耗共米七百七十九石九斗四升康熙十一年奉文每正米一石隨征贈貼米二斗該贈貼米一百一

十一石四斗二升總共正四二耗額徵米八百九十石三斗六升除乾隆十年夏水災案

內豁免正四二耗米三斗一升二合七勺實徵正四二耗米八百九十石四升八合三勺

自乾隆七年奉文酌定每米一石折銀一兩買米交兌嗣於乾隆四十一年奉文酌定每

米一石徵銀一兩四錢五分共徵銀一千二百九十九兩五錢七分每年批解糧庫

謹按漕米額數及折價銀數現在報銷冊卷與舊志相符又於咸豐七年奉巡撫胡文忠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賦役

九

宜昌印書館承印

減定新章每米一石徵錢四貫四百文其派解銀數仍舊每石折銀一兩四錢五分著為定章

一門攤茶稅正項共銀二十兩一錢八分除荒銀十兩九分實徵銀十兩九分

一民糧代派額租每糧一石派銀一厘九毫五絲四忽零該銀二兩三錢五分八釐三絲三忽內除冲壓豁免銀七釐

二毫七絲六忽實徵銀二兩三錢五分七毫五絲六忽三微三塵九纖四渺九茫

謹按賦役各項舊志所載名色尚多國初迄今屢奉裁汰歸於畫一茲沿舊志參以現在報銷冊卷其已彙入起運存留各項者不復臚列必欲考厥源流自有賦役全書在

一雜稅

田房稅銀儘徵儘解無定額

牛驢稅銀儘徵儘解無定額

典當稅銀每家五兩現存四家共銀二十兩

牙帖稅銀按舊志載典當十二家自嘉慶及咸豐初年先後歇業共八家帖已繳銷

牙帖稅銀乾隆二十五年奉文酌定稅銀三兩其咸豐七年奉到帖稅新章開載於左

偏僻上帖四張每張年徵稅銀一兩五錢共徵銀六兩

偏僻中帖十四張每張年徵稅銀七錢五分共徵銀十兩五錢

偏僻下帖六十九張每張年徵稅銀四錢五分共徵銀三十一兩五分

右牙帖稅銀四十七兩五錢五分自咸豐七年奉到新章陸續領帖由牙釐總局造册移

縣彙案徵解此依同治四年報解檔冊

屯田附

一枝夔長遠四所屯田一百四十八頃二十六畝四分五釐額徵糧四百七十石一斗三升五

合二勺每糧一石徵屯餉銀四錢八分應徵屯餉銀二百二十五兩六錢六分五釐每餉一兩徵丁銀二釐七毫三絲六忽應徵丁銀

六錢一分八釐

共徵屯餉丁銀二百二十六兩二錢八分三釐隨徵一應征耗羨銀二十兩八錢九分一釐

於嘉慶十三年奉文歸縣征收批解司庫

又屯餉項下原幫運銀每餉一兩徵銀三錢三釐八毫三絲九忽應徵銀六十八兩三錢四分八絲七忽又奉議加津

每餉一兩加銀一兩二錢一分一厘三毫應徵銀二百七十三兩三錢六分三毫四絲八忽

共徵原幫加津銀三百四十一兩七錢一釐於嘉慶十三年奉文歸縣徵收批解南糧道

庫

一襄陽衛屯田五頃八十畝三分

額徵屯餉銀二十兩二錢九分九釐隨徵加一應徵耗羨銀二兩二錢三分二釐九毫

當陽縣志卷之四

政典

屯田倉儲

十一

宜昌印書館承印

額徵資役銀十六兩五錢八分七釐又閒丁銀八錢合前正耗共銀三十九兩九錢一分

八釐九毫歷年批解司庫見襄陽衛檔冊

右准襄陽衛移覆開載同治四年由縣移查又稱此屯止有操舍等軍向無運軍亦無徵幫造船等

項卷載此屯實存男女一萬四千五百七十九丁口

一荊州正左右三衛屯田屢由縣中備文移查未據造册移覆

倉儲

國以民爲本民以食爲天故爲政首在足食而養民必先貴粟然則倉儲本古法亦見聖朝保赤之深恩也當邑負山帶水西北常苦旱東南常苦潦九年之耕曾無一年之蓄卒有百里之水旱將何以恤之牧民者守此積聚雖至於紅朽可也志倉儲

常平倉在縣署東

東倉廩十四間曰五日穀曰豐曰登曰民曰安曰物曰阜曰慶曰歌曰大曰有曰泰曰平每

字爲一廩

橫倉廩五間曰常曰滿曰盈曰厚曰生每字爲一廩

按以上常滿盈厚生五廩道光年間因陰雨過多先後倒塌無存又五穀豐登四廩倉板朽壞有屋無廩前縣令董文煜任內詳明本州有案

現存民安物阜慶歌大有泰平等字號計十厥
存制斛一制斗一制升一 俱奉藩司檄發

原儲穀一萬石嘉慶元年教匪掠食當經詳報有案繼於十一十三二十一二十二等年奉
文買補如額又附嘉慶元年逆產入官租穀五百八十四石二斗七升七合八勺共穀一
萬五百八十四石二斗七升七合八勺道光十五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四二十六二十九
三十等年緩缺南糧案內奉文碾運荊州府倉共除穀七千九百四十一石五斗四升四
合二勺均未奉文買補自咸豐初年至今

實存常平倉穀二千六百四十二石七斗三升四合六勺
社會

原額四十九社存穀四千八百七石六斗六合四勺內除嘉慶元年教匪焚掠除穀三千四
百二十七石九斗八升二合八勺均經詳請委員勘明報銷在案
實存二十八社共存穀一千三百七十九石六斗二升三合六勺
各總社倉穀數

沙溪社倉存穀六十三石四斗四升九合九勺
謝柏社倉存穀八十一石八斗六升一合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社會

十一

宜昌印書館承印

胭脂社倉存穀七十石六斗九升二合九勺

土橋社倉存穀五十二石九斗二升二合三勺

金沙社倉存穀一十二石九斗四升四合

深港社倉存穀二十二石三斗四升二合一勺

易家社倉存穀二十二石二斗一升四合五勺

黑龍社倉存穀四十八石二斗三升六合六勺

紫蓋社倉存穀五十三石二斗二升二合一勺

鞏河社倉存穀一百三石四斗六升八合五勺

小蓮社倉存穀六十二石七斗四升五勺

大蓮社倉存穀六十三石一斗二升四合五勺

尖板社倉存穀九十二石七斗五升二合 按此總自嘉慶後分爲三總尖總四十一
石零板總三十石零夾碼總二十石零

玉泉社倉存穀一十五石九斗九升一合

普通社倉存穀八十一石六斗九升五合三勺

清水社倉存穀九十石六斗六升三合五勺

桑林社倉存穀七十六石二斗八升八合

三洲社倉存穀一十石八斗八升三合五勺
黃連社倉存穀二十七石八斗七合九勺
官墻社倉存穀二十五石八斗七升
苦竹社倉存穀二十八石九斗八合
脚東社倉存穀二十一石三斗七升
週二社倉存穀七石一斗七升一合五勺
榴花社倉存穀二十二石八斗九升三合六勺
清洋社倉存穀二十石一斗四合四勺
花栗社倉存穀四十二石三斗八升
魚兒社倉存穀八十四石五斗九升六合
海堰社倉存穀六十三石三升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社倉
蠲恤

十一

宜昌印書館承印

蠲卹

天災流行國家代有周禮荒政十二凡以聚萬民耳歷代發倉廩減租稅載在史冊者甚詳我國家聖聖相承視民如傷偶遇水旱盜賊之災則恩詔頻頒無一夫不被其澤茲考其在本邑者著之於篇俾耕鑿愚氓咸歌帝力焉志蠲恤

宋乾德元年癸亥秋七月詔免荆南管內夏稅之半按邑在五代之季屬荆南

紹興四年乙卯春閏二月詔荆門軍及歸峽公安歲貢上供更與免按邑在宋時屬荆門軍

嘉定二年己巳秋七月蠲荆門軍民賦

元至大二年庚戌秋七月邑大水令尙書省賑之

至順元年庚午秋七月荆門諸屬水詔以入粟補官鈔及勸率富人出粟賑之

明嘉靖十八年己亥春三月車駕幸承天謁顯陵給復承天三年按嘉靖時邑隸承天府

萬曆三十三年乙巳秋九月免承天旱災田稅

天啓元年辛酉秋九月免承天災傷田稅

按明時蠲賑湖廣者甚多詳見通志

國朝順治二年乙酉奉

恩詔地畝錢糧自順治元年五月初一日起按畝徵解凡加派遼餉新餉練餉召買等項悉行

蠲免其大兵經過地方仍免正糧一半

康熙元年壬寅楚軍會勦西山餘賊各州縣役民夫運米有死者三年戕平蠲免各州縣丁

錢糧接官兵進剿西山屯糧於邑城役民夫數萬轉輸之苦當陽爲最詳見兵事

康熙二十四年至二十八年接年蠲減通省錢糧邑得與焉按自此以後蠲免通省者甚多詳通志

乾隆十年乙丑邑境斑鳩灘地方被蛟水冲塌民田所有錢糧照數開除以是年爲始

嘉慶元年至三年疊奉

恩詔凡被賊各州縣錢糧蠲免三次邑得與焉

二年丁巳秋七月各州縣被旱乏食給賑三月並予房屋修費邑得與焉

三年戊午春奉

恩詔來鳳當陽二縣賑濟本色米共八千一百六十九石三斗給修房屋銀共三千三十七兩

一錢又當陽賑穀折銀三千八百九十八兩七錢七分七釐五毫

四年己未春三月荊門州并當陽遠安二縣賑濟湖南撥款米七千石穀折銀三萬三千一十

三兩七錢七分五釐內當陽動支被旱賑剩米一千七百六石七斗穀折銀五千六百五十

三兩一錢五分五釐給修房屋銀四千三百七兩一錢

當陽縣志

卷之四

政典 蠲恤

十三

宜昌印書館承印

八年癸亥春三月蠲免被賊滋擾四十二州縣錢糧邑得與焉其餘州縣減緩有差以上俱見通志

